

《停车改革进行时中心城区全覆盖》宣传片播出

单一来源专家论证意见

项目名称	《停车改革进行时中心城区全覆盖》宣传片播出		
招标人名称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拟采购的服务的说明	2019年1月1日,北京市停车治理改革措施之一的道路停车电子收费政策在东城区、西城区、通州区先行实施,7月1日在朝阳区、海淀区、丰台区、石景山区实施,12月1日在全市范围内实施。根据工作需要,为加大对道路停车收费措施的社会宣传力度,拟在北京地区主要电视平台的不同频道、不同时间段安排播出《停车改革进行时中心城区全覆盖》30秒、60秒两个版本宣传片,体现权威性,增强传播力,扩大覆盖面,让市民充分了解政策、理解和支持政策,保证政策顺利实施。拟播出134次。		
论证专家	常霞	教授级高工	国家计算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中心
	张向阳	教授级高工	中科院软件中心
	钱宗范	高工	机械工业信息中心
论证意见	北京电视台是官方电视媒体,是北京地区最主要的核心宣传机构,代表政府的声音,最具权威性。同时,北京电视台公益宣传多年来深受好评,反响良好,传播效果好,多次获得全国全市奖项,曾经荣获首届星光杯公益广告大赛一等奖、两届北京国际广告创意节公益广告金奖、全国广电系统公益广告“白玉兰杯”三等奖等,作品创意新颖,制作优良,播出规范。此外,北京电视台受众主要为北京地区,本项目的宣传对象是北京地区的机动车驾驶人,符合宣传要求,而且北京电视台各频道受众人群覆盖范围广、节目收视率高。其中北京卫视在北京地区收视榜首,更是位列全国省级卫视排名第一,北京电视台其他频道同样在北京地区有很高收视率。同时,北京电视台有多档优秀节目,如《养生堂》、《北京新闻》、《特别关注》、《红绿灯》等,这些节目与群众生活息息相关,深受百姓喜爱,将公益宣传片安排在附近时段播出,能够直接传达宣传内容,达到宣传效果,如此能够最大程度地让北京地区的机动车驾驶人通过电视台的宣传了解政策、理解政策、执行政策,其它电视媒体不具备符合宣传要求的条件。根据宣传工作需要,拟确定北京电视台为《停车改革进行时中心城区全覆盖》宣传片播出的合作单位。 考虑到采购项目的专业性、唯一性,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确定北京电视台为本项目的服务提供商。		
专家签字	 2019年12月24日		